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3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公司網站(www.cimc.com)以及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刊登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 2025 年半年度非經營性資金佔用及其他關聯資金往來情況匯總表》，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吳三強
公司秘書

香港，2025 年 8 月 27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麥伯良先生（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志強先生（副董事長）、梅先志先生（副董事長）、徐臘平先生、趙金濤先生及趙峰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光華先生、楊雄先生及王桂燦先生。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5 年半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 年半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 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半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半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6月30日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China International Marine Containers (Hong Kong) Limited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89,393.63	145,216.29	3,820.67	(167,622.95)	1,070,807.64	资金拆借/应收股利/代垫费用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南方中集集装箱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511,105.85	3,000.00	-	-	514,105.85	资金拆借/应收股利/代垫费用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CIMC FORTUNE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969,058.50	578,000.00	12,863.68	(456,625.83)	1,103,296.35	资金拆借/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中集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37,033.44	6.03	-	(22,100.00)	114,939.47	资金拆借/应收股利/代垫费用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凯胜海洋工程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26,075.08	-	1,696.77	-	127,771.85	资金拆借/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烟台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24,884.72	100,000.00	1,156.35	(179,408.26)	46,632.81	资金拆借/代垫费用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中集集团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69,576.18	97,693.34	971.55	(122,547.03)	145,694.04	资金拆借/应收股利/代垫费用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中集集团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5,636.21	20,383.88	-	(14,731.79)	11,288.30	日常往来	经营性往来
	小计				3,132,763.61	944,299.54	20,509.02	(963,035.86)	3,134,536.31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半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半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6月30日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集产城”)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39,360.90	1,871.00	1,824.09	(2,562.59)	140,493.40	资金拆借/应收股利/应收拆迁补偿款等往来(注1)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集产城”)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30.00	2.14	-	(64.76)	567.38	提供服务、货物销售业务	经营性往来
	深圳市中集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中集产城”)	联营企业	其他非流动资产	-	8,500.00	-	-	8,500.00	预付购房款	经营性往来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4.90	6.90	-	-	11.80	应收车贷代偿款及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6,530.40	15,896.34	-	(18,502.94)	3,923.80	货物销售及承租设备	经营性往来
	深圳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联营企业	预付款项	12.50	5,000.00	-	(12.50)	5,000.00	押金、保证金等往来	经营性往来
	招商局集团及其子公司(“招商局”)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6.00	260.97	-	(22.50)	674.47	押金、保证金等往来	经营性往来
	招商局集团及其子公司(“招商局”)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应收账款	19,696.00	25,762.83	-	(41,011.03)	4,447.80	货物销售	经营性往来
	招商局集团及其子公司(“招商局”)	重要股东的子公司	预付账款	1,608.00	63.90	-	(1,525.44)	146.46	采购	经营性往来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应收款	118.20	245.00	-	-	363.20	押金、保证金等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应收账款	2,285.30	21,230.13	-	(6,018.63)	17,496.80	提供服务	经营性往来
	上港集团及其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预付账款	78.00	43.50	-	-	121.50	采购	经营性往来
	CM ENERGY TECH CO.,LTD.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17,683.50	8,698.00	-	(12,254.30)	14,127.20	经营租赁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5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5年半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5年半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5年半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5年6月30日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其他关联方	联营企业等	其他应收款	14,398.70	9.50	-	(5,479.37)	8,928.83	应收股利/质量保证金/资金拆借及往来	经营性及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	联营企业等	应收账款	21,157.20	19,109.58	-	(25,239.86)	15,026.92	货物销售、提供劳务及提供租赁服务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	联营企业等	预付账款	1,457.50	219.10	-	(1,073.36)	603.24	采购	经营性往来
小计				225,457.10	106,918.89	1,824.09	(113,767.28)	220,432.80		

注 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同联营公司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的往来款主要包括:

于2024年6月4日, 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度第10次会议审议, 同意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订立《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 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产城及其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包括吸收存款服务和贷款服务等。交易额度为: 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在中集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含利息和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本金余额(不含利息和手续费)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 有效期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鉴于上述经董事会审批通过的关联交易有效期于2025年6月3日到期, 本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度第3次会议, 同意中集财务公司与中集产城签署新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中集财务公司向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包括吸收存款服务和贷款服务等。交易额度较原协议无变化, 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报告期内, 中集财务公司为中集产城及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最高贷款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38,504千元, 未超过约定的上限人民币1,500,000千元。剩余往来款主要包括中集产城子公司向本集团子公司已分配尚未收到的应收股利款、拆迁补偿款及与中集产城子公司之间与物业相关的款项。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